**中国矿业大学“海外研修计划”申请条件**

1、爱岗敬业，在教学、科研一线工作，身心健康。

2、来校工作满3年，年龄45周岁及以下，五年内未曾接受三个月以上长期公派出国。

3、具有博士学位或受聘教师七级及以上岗位。

4、符合学校公派出国外语合格条件，具体条件如下，符合其中一条即可：

（1）PETS-5考试50分或雅思（学术类）5分或托福60分；

（2）外语本科毕业；

（3）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年及以上；

（4）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参加培训总分80分及以上；

5、国外留学院校原则上为世界排名前300名以内高校，以《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》为依据；或申请的学科为世界排名前列，以ESI学科排名为依据。

6、已获批国家、江苏省或学校三个月以上公派留学、尚未出国的人员以及获得过国家、省或学校三个月以上公派（含项目公派自筹）出国留学，回校工作未满5年的人员不推荐。